附件3

项目申报指南

一、奖补对象

2023年“创客广东”大赛省50强或“创客中国”大赛全国50强，以及2022年“创客广东”大赛省50强项目产业化落地广东的项目（已获得奖补项目除外）。

二、扶持范围及额度

上述项目自获奖之日起1年内成功获得股权融资的（以在银行入账时间和金额为准），按照不超过其融资额度的10%给予奖励，最高不超过100万元。其中，获奖之日以大赛获奖名单通告时间为准（2022年为12月11日、2023年为11月3日）

三、申报程序及佐证材料

（一）线上申报

登录数字工信平台（网址：[https://gdii.gd.gov.cn/szgx/或http://210.76.82.21/）按要求](https://gdii.gd.gov.cn/szgx/或http:/210.76.82.21/）按要求)填报及上传申报材料，平台线上申报截止日期为**2024年7月26日（星期五），需上传的材料包括：**

（1）项目真实性承诺函（附件2，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）；

（2）企业营业执照（复印件，加盖公章）；

（3）股权投资协议、股权变更工商登记、公司章程（复印件，加盖公章）；

（4）股权投资款入账银行回单、流水（复印件，加盖公章）；

（5）2023年度审计报告、2024年6月会计报表（复印件，加盖公章）；

（6）拟申报本项目股权融资相关的验资报告（如有，复印件，加盖公章）

（二）形式审查

线上申报结束后，由市工信局组织开展形式审查，对申报单位申报资格进行初步审核。

（三）现场审核

市工信局组织开展，初定于7月底8月初进行，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，现场审核需提交的材料如下：

（1）线上导出的申报书（带水印），一式两份，加盖公章，A4纸双面打印，并胶装成册，**现场提交不退回**；

（2）企业营业执照、股权投资协议、股权变更工商登记、公司章程等佐证材料原件，核验后退回。

（3）2023年度审计报告、2024年6月会计报表、拟申报本项目股权融资相关的验资报告（如有）原件，核验后退回。